

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确认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
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6 年 4 月 27 日，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5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

2025 年，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年薪、绩效年薪、任期激励收入构成。2025 年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职责，较好完成各项任务指标，按照有关规定标准，发放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。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60.78 万元，其中包含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三年任期激励兑现合计 192.97 万元。具体发放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姓名	职务	2025 年度在公司领取的报酬（税前）	备注
于永利	党委书记、董事长	104.69	
顾光明	党委副书记、副董事长、总经理	104.48	
张腾	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	71.63	
刘霆	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	9.7	2025 年 10 月任职
薄夫龙	党委委员、董事、总会计师	19.09	2025 年 5 月任职
易强	党委委员、职工代表董事、副总经理、工会主席	49.68	2025 年 9 月任职
刘英伟	董事会秘书	49.94	2025 年 5 月任职

刘清亮	独立董事	7	2025年5月任职
张宏亮	独立董事	7	2025年5月任职
谢如鹤	独立董事	7	2025年5月任职
滕涛	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	83.38	2026年3月离任
金波	党委委员、职工代表董事、 副总经理、工会主席	70.55	2025年9月离任
温克学	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	61.64	2025年6月离任
蔡临宁	独立董事	5	2025年5月离任
马传骐	独立董事	5	2025年5月离任
潘志成	独立董事	5	2025年5月离任
合计	——	660.78	——

二、2026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与约束机制，更好地调动公司董事（含独立董事）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》等规定，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和行业特点的基础上，特制订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

1. 公司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（不含外部董事、独立董事）薪酬由基本年薪、绩效年薪、任期激励收入构成，按照岗位实际工作月数计发。

2. 公司2026年度独立董事津贴按税前12万元标准支付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1. 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其薪酬或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2. 上述薪酬或津贴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